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核查意见

保荐人（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趣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盈趣科技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22.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8,7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944.4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59,805.57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18)第 350ZA000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盈趣科技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18年1月募集资金净额	161,073.11
减：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0,786.11
发行费用支出	1,216.93
银行手续费	0.17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960.05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41,029.95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	12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1,029.95

2018年1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31日出具了《关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8）第350ZA0056号），经保荐机构发表审核意见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783.7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于2018年3月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8年6月30日理财产品余额明细如下：

机构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是否 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8-6-11	2018-9-27	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	2018-6-13	2018-9-13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18-6-28	2018-9-28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园支行	保本保收益型	27,000	2018-6-29	2018-9-28	否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适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及招商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厦门攸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攸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园支行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款各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余额
1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五洲支行	15466677788899	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6,944.10
2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08695080		10,620.62
3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	12921010010029270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54.05
4	厦门攸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园支行	409175077018	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165.61
5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园支行	427375065206	发行费用	145.57
合计					21,029.95

三、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59,805.5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6,195.6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20,786.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1)（万元）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万元）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20,332	120,332	4,013.31	18,136.91	15.07%		0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否	30,064	30,064	1,278.23	1,278.23	4.25%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409.57	9,409.57	904.08	1,370.97	14.57%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9,805.57	159,805.57	6,195.62	20,786.1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59,805.57	159,805.57	6,195.62	20,786.1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8年1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31日出具了《关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8)第350ZA0056号)，经保荐机构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783.7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2018年3月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12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盈趣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

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盈趣科技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许德学 _____ 江荣华 _____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7 日